

诸暨市监察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一、诸暨市监察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洁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监察委员会的职责：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1）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2）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3）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公职人员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监察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二、诸暨市监察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市监察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4,284.05 万元，支出总计 4,284.05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12.91 万元，各增长 23.42%。主要原因是：2019 年 5 月，派驻机构人员的工资纳入委机关发放，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277.97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27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277.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14 万元，占收入合计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277.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47.53 万元，占 82.93%；项目支出 730.31 万元，占 17.0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282.33 万元，支出总计 4,282.3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

加 812.77 万元，增长 23.43%。主要原因是：2019 年 5 月，派驻机构人员的工资纳入委机关发放，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77.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12.77 万元，增长 23.42%。主要原因是：2019 年 5 月，派驻机构人员的工资纳入委机关发放，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77.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452.80 万元，占 80.71%；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9.94 万元，占 7.48%；卫生健康（类）支出 144.07 万元，占 3.37%；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

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361.03 万元，占 8.4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51.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7.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3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5 月，派驻机构人员的工资纳入委机关发放，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年终考核奖、一次性奖金等年初是按全市定额做预算，实际发放数较大。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30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6.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长，2019 年 5 月，派驻机构人员的工资纳入委机关发放；年终一次性奖金、年休假补贴、考核奖在年初预算中是定额预算，实际发放数比预算大。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93.16 万元，支出决

算为 3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中，将预算中属于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的项目支出，列支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实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0.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中未安排此类款项下的经费支出，原预算排在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5.44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17.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干部死亡的抚恤金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32.78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20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5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做 2019 年年初预算时，派驻纪检组人员的工资在派驻单位发放，因此，社会保障缴费未列入年初预算，属于追加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9 年年

初预算为 53.11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9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做 2019 年年初预算时，派驻纪检组人员的工资在派驻单位发放，因此，社会保障缴费未列入年初预算，属于追加预算。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75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14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派驻机构人员的社会保险在 2018 年由委机关缴纳，此项支出无年初预算。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68.7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35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8.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9 年住房公积金标准提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5.86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住房补贴已领取完毕。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47.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84.15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等；

公用经费 263.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

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7.14%，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按绍兴市纪委统一部署，留置案件主要在绍兴廉政教育中心办理，导致外围调查等的运行维护费用增长。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5.31 万元，占 78.22%，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 4.04 万元，增长 20.88%，主要原因

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27 万元，占 21.78%，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61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绍兴对诸暨的专项巡察接待费由我委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安排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1.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绍兴市纪委统一部署，留置案件主要在绍兴廉政教育中心办理，导致外围调查等的运行维护费用增长。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31 万元，主要用于监督、调查、处置、巡察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3%。主要用于接待上级纪委检查、巡察接待、同级纪委来我委学习考察、媒体宣传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食堂招待较多，费用节省。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46 批次，累计 519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2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纪委检查、同级纪委来我委学习考察、媒体宣传等支出。接待 519 人次，46 批次。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诸暨市监察委员会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730.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7.07%。

组织对“大楼物业管理经费”“专职巡察办公室经费”“纪检干部教育培训经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风建设工作专项经费”“基层公权力监督平台新建及纪检监察专网扩面”“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专项经费”“纪检信访工作专项经费”“新建检举举报平台”“办案经费支出”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 730.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每个项目都能达到年初绩效评价目标。

本部门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诸暨市监察委员会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专项经费”及“专职巡察办公室经费”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新闻宣传有影响。累计在《中国纪检监察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微信）等中央级媒体上稿 31 篇（组 25），在《浙江日报》、浙江卫视、浙江省纪委监委网站等省级媒体上稿 99 篇（组 40），在《绍兴日报》、绍兴电视台、绍兴市纪委监委网站等地市级媒体上稿 135 篇（组 52），并通过清廉诸暨微信公众号先后推送 77 期 165 条，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二是点面结合全面推进清廉文化建设。依托本市丰富的清廉红色文化资源，推出东、西、北三条“清廉路线”，深化农村清廉文化建设，深入挖掘“本土资源”，打造一村一品清廉文化阵地，扎实推进清廉文化“七进”标准化体系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

因：一是项目经费的预算执行率不够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专项业务资金的预算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 预算数 (B)	全年执 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6.06	10分	95.96%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46.0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闻宣传有影响，点面结合全面推进清廉文化建设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	2	2	5	5	
			发放宣传资料数(份)	800	1000	5	5	
		质量指标	宣传形式	不少于5种	6种	5	5	
			各类媒体播发稿件数量	300篇次	340	15	15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及时性	及时	相关媒体宣传信息发布是否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与上期宣传的经费增长率	0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宣传覆盖区域	全省	全省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了城市认知度(影响力)	有所提升	聚焦工作特色亮点做好宣传推广，效果明显。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获得荣誉	绍兴第一	绍兴第一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总得分				
评价人员（签字）：		孟燕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寿玉萍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盖章）	

专职巡察办公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45.83万元，完成预算的95.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善体制机制，促进巡察规范化；二是加强统筹协调，促进“上下联动”，加强工作统筹；三是深化成果运用，做好“后半篇”文章。全年开展了3轮常规巡察和人防系统“机动式”巡察，巡察党组织18个。开展村级巡察3次，巡察村（社）党组织153个。发送巡察建议书1份、整改建议书和问题整改提示函22份，办结问题线索7个，处理人员383人次，挽回经济损失2621.09万元，推动被巡察党组织完善文件制度249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市委巡察机构人员力量及素质还不适应中央、省委有关政治巡察新精神新要求的需要，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和预算执行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巡察工作机制

制度；二是创新巡察监督方式方法；三是强化巡察监督工作合力；四是推进巡察机构信息化建设；五是加强巡察队伍自身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专职巡察办公室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诸暨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诸暨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45.82	10分	95.45%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45.8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完善体制机制，促进巡察规范化；二是加强统筹协调，促进“上下联动”，加强工作统筹；三是深化成果运用，做好“后半篇”文章。			基本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常规巡察轮数	≥3轮	4轮	10分	10分	
		质量指标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率	≥90%	≥90%	10分	10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0分	20分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5%	10分	10分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分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被巡察党组织政治生态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分	10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	充分	充分	10分	10分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委巡察满意度	≥90%	≥90%	10分	10分	

分)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打√)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总得分	100 分
评价人员 (签字):	沙周颖			项目单位负责人 (签字):	徐剑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 (盖章)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46.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新闻宣传有影响。累计在《中国纪检监察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微信）等中央级媒体上稿 31 篇（组 25），在《浙江日报》、浙江卫视、浙江省纪委监委网站等省级媒体上稿 99 篇（组 40），在《绍兴日报》、绍兴电视台、绍兴市纪委监委网站等地市级媒体上稿 135 篇（组 52），并通过清廉诸暨微信公众号先后推送 77 期 165 条，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二是点面结合全面推进清廉文化建设。依托本市丰富的清廉红色文化资源，推出东、西、北三条“清廉路线”，深化农村清廉文化建设，深入挖掘“本土资源”，打造一村一品清廉文化阵地，扎实推进清廉文化“七进”标准化体系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

因：一是项目经费的预算执行率不够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专项业务资金的预算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3.3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6.77 万元，增长 33.96%，主要原因是交通补贴不列入年初预算，实际在机关运行经费中列支。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0.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5.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5.4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0.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0.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监察委员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监督执纪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

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本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本单位的项目支出和其他人员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本单位机关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本单位机关事业单位编制人员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本单位行政编制人员的医保缴费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本单位事业编制人员的医保缴费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本单位行政事业编制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本单位行政事业编制人员的住房补贴支出。

